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 年度公司净利润出现亏损，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84,160,025.23 元，其中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1,330,614,464.49 元，截至 2024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248,791,361.37 元。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且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母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鉴于 2024 年末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48,791,361.37 元，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979,721,358.96 元，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公司母公司实施现金分红 396,406,523.04 元。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积极履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同时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